

# 共青团安阳市委 安阳市青年联合会 文件

安青联〔2020〕2号

---

## 关于开展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 评选工作的通知

各团县（市、区）委，各直属单位团组织：

为集中展示新时代安阳青年在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中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激励全市广大青年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在实现我市“一个重返，六个重大”目标任务，加快建设新时代区域性中心强市，助力中原更加出彩的实践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共青团安阳市委、安阳市青年联合会决定开展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评选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评选范围和名额

1. “安阳青年五四奖章”申报人选须是年满14周岁、不满

40 周岁（1980 年 5 月 1 日至 2006 年 4 月 30 日出生）的安阳籍青年及在安工作三年以上的外地青年。评选名额：不超过 20 人。评选重点面向基层一线青年，比例不少于参评总数的 70%。

2. “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申报单位必须团组织健全，35 周岁以下青年人数超过 5 人，占总人数的 70%以上，主要负责人在 40 周岁以下。获得过县（区）级以上荣誉，且在全市重要建设领域、重点工程、突发事件和具有广泛社会影响的重大事件中做出特殊贡献。评选名额：不超过 20 个。

## 二、评选条件

1. 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热爱祖国、热爱人民、热爱社会主义；

2. 理想信念坚定、本领过硬、勇于创新创造、矢志艰苦奋斗；

3. 自觉践行和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本职岗位上创先争优并取得突出成绩，具有良好的社会影响；

4. 遵纪守法，作风正派，品格高尚；

5. 曾获“安阳青年五四奖章”的个人和集体不再参加此次评选。

## 三、评选要求

坚持广泛性、时代性、先进性、代表性和公正、公平、公开、择优的评选原则，着力培养和树立以下几个方面的先进典型：一是在推进我市经济转型发展发展中，作出重要贡献的青年经营管理者

和技术创新人才；二是在加快现代化农业发展中，为促进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和脱贫攻坚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农民；三是在疫情防控、脱贫攻坚、污染防治攻坚等重点工作中，成绩突出，成效明显，群众口碑好的优秀青年；四是在加快发展第三产业中，为提升发展新兴服务业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经营管理者 and 从业人员；五是在进一步促进我市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中，为繁荣发展文化旅游事业，在科、教、文、卫、体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青年；六是勤奋学习，深入实践，在本职工作岗位上创先争优，取得优异成绩，群众评价高，社会影响好的优秀青年；七是为保卫人民群众的身体健康、生命安全和维护法律尊严，恪尽职守，见义勇为，作出重大贡献的优秀青年；八是热心公益事业，积极回报社会，为推动精神文明建设作出突出成绩的优秀青年；九是在招商引资，大力实施项目带动战略进程中成绩突出，为安阳的建设和发展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青年；十是面对各种困难，能以顽强的毅力、非凡的胆略、坚强的意志，自强不息、勇于进取、克服困难，取得突出成绩的各界优秀青年。

为进一步褒扬疫情防控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青年和集体，本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将向疫情防控一线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青年和集体倾斜，各单位要注重挖掘疫情防控中在医疗救护、科研攻关、基础预防、资金和物资援助、应急药品医疗器械及防护用品生产、服务保障等方面作出突出贡献的青年和集体，尤其是广大一线青年医务工作者和医疗单位等事迹突出的疫情防控先

进典型要优先考虑，充分凝聚疫情防控强大正能量，推动形成万众一心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良好社会氛围。

#### **四、组织领导**

成立评选活动领导小组、评选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见附件1），负责评选工作的组织、领导、协调、宣传。

#### **五、评选程序**

##### **1.征选报名**

①组织推荐：各级团委在征得本级党组织意见后，推荐参选人；

②个人自荐：通过青春安阳、安阳市青联微信平台等媒体网络发布评选通知，面向社会征集参选人。自荐人在征得工作单位、居住地所属县（市、区）团委或所属单位上级团委同意后，可自荐报名；

各级团组织要本着真实、公正、从严的原则，对申报人选和申报集体进行资格审核和严格考察，拟推荐对象要在所在单位或地区进行不少于3天的公示，公示无异议的报领导小组办公室。

如果推荐对象为机关事业单位青年，须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征求所在党组织、纪检监察、计划生育等部门意见（见附件3、附件5）。推荐对象是社会青年如为企业负责人，需征求市场监管、审计、税务、安全生产等部门意见（见附件6）。

##### **2.汇总审核**

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初审并汇总参选人材料，汇总名单报评选工作领导小组。

### **3.初审提名**

在评选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各级团委及相关直属单位负责人、相关专家学者组成初审委员会，按照行业分布、评选标准对入选名单进行初审提名，确定复审候选名单。

### **4.复审评选**

复审评选采取召开现场评审会的方式进行。评选活动领导小组办公室组织召开现场评审会，对进入复审环节的候选人进行综合评议。通过无记名投票，确定“安阳青年五四奖章”和“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获得者人选后，报团市委党组进行审议，无异议后进行公示。

评委会成员不少于 11，主要包括主办单位领导、有关部门领导、专家学者、基层团干部和团员青年代表。

### **5.名单公示**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和“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获得者在安阳日报、青春安阳、安阳市青联微信平台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 3 天。

### **6.表彰宣传**

团市委、市青联将对“安阳青年五四奖章”和“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获得者的先进事迹，在安阳日报、青春安阳、安阳市青联微信平台开辟专栏，进行集中表彰和宣传。

## 六、工作要求

1. **严格申报程序。**要本着真实、公正、从严的原则，对申报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和严格考察，所有考察对象都应征求所在基层单位和上一级领导单位党组织以及纪检机关、所在单位青年群众的意见。申报人选和集体应在所在单位或地区进行不少于3个工作日的公示。

2. **把握申报标准。**在考察推荐过程中，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既要重点关注人选的思想道德素质、工作才能和工作业绩，又要突出基层导向，确保推荐人选结构合理、事迹突出、社会认同度高。要着重体现共青团和青联育人过程，努力发掘、选树、联系、培养一批优秀青年典型，使他们通过安阳青年五四奖章的平台获得更多的关注和认可，走向更加广阔的干事创业舞台。要注重探索拓展社会化、多样化的推荐渠道，积极扩大各领域团员青年青年的参与范围，组织青年群众推荐身边的优秀典型，努力推选出受到团员青年广泛认可、有血有肉、可学可比的典型。

3. **坚持面向基层。**要广开视野，广辟渠道，坚持原则，实事求是，真正把在生产、科研等一线作出突出贡献的优秀青年推荐上来。鼓励社会各界和有关单位、新闻媒体、团属协会等特邀单位推荐，优秀青年也可自荐，推荐或自荐人选的考察工作，按照属地原则统筹进行。

4. **加强宣传推广。**各级团组织要通过全媒体手段加强“安阳青年五四奖章”获得者优秀事迹的宣传推广，广泛组织开展事

迹宣讲、座谈分享、主题团日等活动，集中展示新时代安阳青年的精神品格和价值追求，引导广大团员青年传承“五四”精神，脚踏实地、砥砺奋进，积极做新时代的奋斗者和追梦人。

**5. 严肃评选纪律。**要建立评选工作责任制，明确责任单位和责任人。对未严格按照评选条件和规定程序推荐的个人，经查实后取消评选资格或撤销奖励。对在评选推荐工作中有严重失职渎职或者弄虚作假、借机谋取私利、收受贿赂等违法违纪行为的，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请各单位和自荐人员于4月3日前按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申报材料要求（见附件2）所列材料报团市委办公室。申报表可在青春安阳、安阳市青联微信平台下载。

联系人：管一鑫 张旭

联系电话：2550321 2550080

邮箱：aytsw@126.com

地址：安阳市党政综合楼F328室

- 附件：1.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评选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2.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申报材料要求
3.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个人申报表
4.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申报表

5. 机关事业单位青年征求意见表

6. 企业负责人征求意见表





## 附件 1

#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评选工作 领导小组成员名单

- 组 长：元 浩 团市委书记
- 副组长：李 明 团市委副书记
- 马 欢 团市委副书记
- 贾红波 团市委副书记（挂职）
- 杜治国 团市委副调研员
- 成 员：管一鑫 团市委办公室主任
- 王 黎 团市委组织部部长
- 王 虹 团市委宣传副部长（挂职）
- 陈绍彬 团市委办公室副主任科员
- 王松亮 安阳市青年联合会秘书长

评选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团市委办公室，负责评选的日常  
工作。

## 附件 2

#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 申报材料要求

申报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的个人和集体需严格按照要求填写申报表，考察表，撰写不少于 2000 字左右事迹材料和 500 字的事迹简介，不同背景的彩色工作照 3 张、证件照统一白底 1 张和所获荣誉证书。以上材料只须报送电子版（申报表、考察表、获奖证书以 PTF 格式）发至指定邮箱（aytsw@126.com），并在邮件主题处注明：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候选人×××申报材料或“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申报材料，在邮件正文处需注明推荐单位、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此次申报活动截止时间为 2020 年 4 月 3 日，逾期不报、材料不全的，视为自动放弃，不予补报。

## 格式 1 (2000 字)

(上空两行, 居中, 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

### 主标题——×××单位/同志先进事迹材料

(中间空 1 行)

第一段: 自然状况、所获荣誉等 (3 号仿宋\_GB2312, 单倍行距)

一、×××××× (一级标题, 3 号黑体)

×××××× (正文, 3 号仿宋\_GB2312, 单倍行距)

二、×××××× (一级标题, 3 号黑体)

×××××× (正文, 3 号仿宋\_GB2312, 单倍行距)

(正文中的数字用 Times New Roman 字体。A4 纸正反面打印, 页边距: 上距 3.7 厘米, 下距 3.5 厘米, 左右各距 2.7 厘米; 页码居中, 采用“1”格式, 4 号宋体)

××× (推荐单位名称并盖章)

年 月 日

## 格式 2 (500 字)

(上空两行, 居中, 二号方正小标宋简体)

# 主标题——×××单位/同志先进事迹材料

(中间空 1 行)

**第一段:** 自然状况、所获荣誉等 (正文 3 号仿宋\_GB2312, 单倍行距)

**正文:** ×××××× (正文 3 号仿宋\_GB2312, 单倍行距)

(正文中的数字用 Times New Roman 字体。A4 纸正反面打印, 页边距: 上距 3.7 厘米, 下距 3.5 厘米, 左右各距 2.7 厘米; 页码居中, 采用“1”格式, 4 号宋体)

××× (推荐单位名称并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个人申报表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一寸 照片
籍贯		民族		参加工作时间		
政治面貌		学历		职称		
工作单位及职务						
通信地址				联系电话		
学 习 和 工 作 简 历	(从小学填起, 包括出国留学、进修等经历)					

<p>曾获表彰情况</p>	<p>(只填写县(区)级及以上表彰奖励情况)</p>		
<p>主要事迹简介</p>	<p>(不超过300字)</p>		
<p>所在单位党组织意见</p>	<p>(签章) 年 月 日</p>	<p>县(区)级团委意见</p>	<p>(签章) 年 月 日</p>
<p>市青联意见</p>	<p>(签章) 年 月 日</p>	<p>团市委意见</p>	<p>(签章) 年 月 日</p>
<p>备注</p>			

附件 4

##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集体申报表

集体名称							
负责人姓名				负责人职务			
集体成员人数				14 至 35 周岁青年 所占比例			
党员数		团员数		党组织数		团组织数	
本科以上（含本科） 学历人数				中级职称以上（含 中级）职称人数			
通讯地址							
邮编				负责人联系电话			
<b>单位基本概况</b>							
<b>曾获表彰奖励情况</b>							

<p style="text-align: center;">事迹简介 (500字以内)</p>			
<p>申报集体 单位所在 地区党组 织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所在县(区) 团委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p>市青联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团市委 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签章) 年 月 日</p>



附件 5

##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人选考察表

适用于机关事业单位青年

申报人：

联系电话：

纪 检 监 察 部 门 意 见	( 盖章 ) 年 月 日	计 划 生 育 部 门 意 见	( 盖章 ) 年 月 日
--------------------------------------	-----------------	--------------------------------------	-----------------

附件 6

## 第五届“安阳青年五四奖章”人选考察表

适用于社会（含自荐）青年

申报人：

联系电话：

<b>市场监管部门意见</b>	(盖章) 年 月 日	<b>税务部门意见</b>	(盖章) 年 月 日
<b>安全生产部门意见</b>	(盖章) 年 月 日	<b>审计部门意见</b>	(盖章) 年 月 日



